

证券代码：603331

证券简称：百达精工

公告编号：2023-032

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公司住所、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2023年4月17日，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住所、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及经营发展需求，拟对公司住所、注册资本进行变更，同时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相应修订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变更住所情况

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经营发展需求，公司拟将住所由“浙江省台州市经中路908弄28号”变更为“浙江省台州市台州湾新区海城路2399号”，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。

二、增加注册资本情况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20]135号文核准，公司于2020年3月11日公开发行人民币28,000万元可转债，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，发行总额人民币28,000万元，期限6年。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[2020]81号文同意，公司发行的28,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4月8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，债券简称“百达转债”，债券代码“113570”。自2020年9月17日“百达转债”开始进入转股期。公司股票自2023年1月12日至2023年3月1日期间，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“百达转债”当期转股价格的130%（即14.417元/股），根据《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（以下简称“募集说明书”）的约定，已触发“百达转债”的有条件赎回条款。公司于2023年3月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前赎回“百达转债”的议案》，决定行使“百达转债”的提前赎回权，对“赎回登记日”登记在册的“百达转债”按照

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全部赎回。截至赎回登记日(2023年3月23日)收盘后,累计共有278,772,000元的“百达转债”转换为公司股份,累计转股总量为25,136,016股。公司章程公司股份总数由17,815.4620万股变更为20,329.0636万股,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7,815.4620万元变更成20,329.0636万元。

三、《公司章程》修订情况

根据上述住所变更、注册资本增加情况,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,具体修订情况如下:

原《公司章程》条款	修订后《公司章程》条款
第五条 公司住所:浙江省台州市经中路908弄28号 邮政编码:318000	第五条 公司住所:浙江省台州市台州湾新区海城路2399号 邮政编码:318000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7,815.4620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,329.0636万元。
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7,815.4620万股,均为普通股。	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0,329.0636万股,均为普通股。

除上述修订外,《公司章程》其他内容不变。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予以披露。

本次变更公司住所、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,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、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4月18日